

北京全时天地在线网络信息股份有限公司

独立董事关于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占用公司资金、公司对外担保情况的专项说明和独立意见

根据相关法律、法规、规范性文件以及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（2020年修订）》《北京全时天地在线网络信息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《北京全时天地在线网络信息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工作制度》等相关规定，作为北京全时天地在线网络信息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的独立董事，经审阅相关资料，现就相关事项发表独立意见如下：

1、独立董事关于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占用公司资金、公司对外担保情况的专项说明和独立意见

经对公司2020年半年度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占用公司资金、公司对外担保情况进行了认真的核查，我们认为：

（1）、2020年上半年，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能严格遵守相关法律法规、规范性文件、部门规章及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报告期内，公司不存在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占用公司资金的情况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公司股东利益的情形。

（2）、2020年上半年，公司未进行对外担保，没有损害公司及股东、尤其是中小股东的利益。

综上，2020年上半年，公司严格按照相关法律、法规、规范性文件及《公司章程》等规定，建立有效的内部控制体系并得到良好执行，不存在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占用公司资金、公司违规对外提供担保之情形。

北京全时天地在线网络信息股份有限公司

独立董事：魏爽、郑凌

2020年8月27日